汉阴县XXXX小学关于

xxx年x季学期义务教育阶段贫困寄宿生

生活补助拟资助名单公示

根据《陕西省教育厅 陕西省扶贫开发办公室 关于切实做好2019-2020学年度全省建档立卡家庭学生精准资助工作的通知》（陕教〔2019〕250号）、《安康市教育体育局等七部门关于印发<安康市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认定工作实施细则>的通知》(安教体发〔2019〕100号 )、《安康市教育体育局 关于转发<陕西省教育厅办公室关于做好义务教育阶段建档立卡等四类家庭经济困难非寄宿生资助工作的通知>的通知》（安教体函〔2019〕310号）等文件精神，经学校广泛政策宣传、学生（或家长）自主申请，并结合《全国学生资助管理信息系统》、《陕西省教育精准资助管理信息系统》及汉阴县脱贫攻坚大数据平台等信息数据，经我校资助评审小组研究审核，现将拟资助名单予以公示，公示时间：20XX年XX月XX日-XX月XX日（不少于5 个工作日），如对公示人选有异议，请在公示期内以书面或电话的形式向学校或上级主管部门反应。反应问题应实事求是，客观公正。

监督举报电话：09155219856（汉阴县学生资助管理中心）

XXXXXXXXXXX（汉阴县XXX小学）

附件：汉阴县XXX小学20XX年X季学期义务教育阶段贫困寄宿生生活补助拟资助名单。

汉阴县XXX小学

20XX年XX月XX日